

公司代码：603270

公司简称：金帝股份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帝股份	60327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泰尧	赵海军
办公地址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电话	0635-5057000	0635-5057000
电子信箱	dongban@geb.net.cn	dongban@geb.net.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和汽车制造业，按照细分产品类型分类，分别属于轴承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公司的轴承保持架产品主要在汽车工业、风电设备、工程机械、机床工业等行业中广泛应用；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在传统汽车变速箱、发动机和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等动力系统中应用，另外在门锁、安全、座椅等系统进行平台化应用。

（二）竞争格局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发布 2023 年机械工业经济运行形势，全年主要经济指标实现稳定增长，为拉动制造业乃至全国工业平稳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展望 2024 年机械工业机遇与挑战并存，但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全年经济运行仍有望保持稳中有进的总体态势。（详见链接 <https://mp.weixin.qq.com/s/zmk0jS3kRYKffZsJXDKlqA>）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3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016.1 万辆和 3,009.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6%和 12%，产销量创历史新高，实现两位数较高增长。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重要作用；商用车市场企稳回升，产销回归 400 万辆；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销突破 900 万辆，市场占有率超过 30%，成为引领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汽车出口再创新高，全年出口接近 500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快速增长。预计 2024 年中国汽车总销量将超过 3,100 万辆，其中：乘用车销量 2,680 万辆，商用车销量 420 万辆。新能源汽车销量 1,150 万辆，出口 550 万辆，新能源汽车销量同 2023 年相比有较大幅度增长。（详见链接 <https://mp.weixin.qq.com/s/HUp00lgpbs0Dnr7up5q0Iw>）

（三）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是轴承保持架、汽车精密零部件和轴承配件。轴承保持架是专门配套组装轴承的关键零部件，轴承配件是为满足具体工况条件与轴承搭配使用的零部件，汽车精密零部件则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

轴承保持架是专门配套组装轴承的关键零部件，公司轴承保持架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的轴承成品生产商。该等客户采购公司产品后，将其与滚动体、套圈等部件总成成为轴承。专用于风电机组的保持架最终应用于风电行业，其余类型保持架则最终应用于汽车工业、家用电器、工程机械、机床工业等多个领域。

汽车精密零部件是公司在掌握冲压工艺和积累一定的客户资源后自然拓展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主要销售给汽车零部件或整车厂商客户。公司产品主要在传统汽车变速箱、发动机和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等动力系统中应用，另外在门锁、安全、座椅等系统进行平台化应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应用中，在铝转子总成产品成功批量应用的基础上，形成碳纤维转子总成、永磁转子总成、定转子总成等新能源电驱动系统总成系列部件，其中铝转子总成和定转子总成已获得近 10 家终端整车厂商、汽车零部件厂商 10 余个项目的定点书、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订单，2024 年将随着整车厂商的订单需求逐步实现批量供货。

轴承配件主要包括防尘盖、轴承座、锁紧套等，起到密封、隔绝、固定等作用，结合具体工况条件与轴承搭配使用。公司轴承配件客户为国内外的轴承成品生产商。

另外，在前期布局氢能源 0.075mm 双极板的成功研发应用的基础上，前瞻性的在制氢领域布局关键性零部件乳突板产品，将根据市场情况推广应用。

（四）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需求计划及当前成品库存数量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由采购部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原材料主要系钢材等金属材料。公司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自身库存和资金情况，总体上按照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在满足正常生产交付要求的前提下，维持一定数量的合理库存，最大限度弱化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所引发的成本风险。

为最大程度地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以及终端产品的适配性，经公司与部分客户开展技术交流，由公司技术人员根据客户的技术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再由双方在满足目标性能的前提下协商出最佳的原材料规格、型号范围并筛选出最佳的供应商范围，该机制保障了采购质量能够满足客户要求。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适度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含长期客户预期订单）、交货期以及库存情况，结合各个产品的生产工序、各条产线的生产能力，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在生产组织上，充分关注工艺、设备、人员等生产要素的匹配和协同，在确保按时交付的基础上，做到生产组织的最优化。

3、销售模式

(1) 轴承保持架业务

由于下游轴承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较高，公司与下游主要轴承保持架客户合作数年的基础上，通过合作开发产品，提供产品解决方案，获取增量订单，增强客户和产品的黏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对双方权利义务、结算条件、预计采购规模等条款进行约定。在正常供货前，公司先行生产样品，取得客户关于试制样品符合要求的通知后，再进行量产。

(2) 汽车零部件业务

由于汽车制造产业链及生产过程的复杂性，整车厂商以及汽车零部件厂商除要求供应商取得汽车行业通用的质量认证体系外，通常还会对配套供应商进行认证，认证内容包括交货期、产品质量、研发能力、设备先进性、加工工艺、供货能力等方面，认证通过后即可取得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客户再将需要开发的项目交由公司评估，在技术和商务得到客户认可后，客户会将项目定点给公司，确认定点的方式包含：定点函、项目开发函、邮件通知或者直接下采购订单。从获得下游客户定点到定点项目正式量产需要几个月到2年不等的時間，具体取决于该零部件及配套模具设计、制造的复杂程度以及对应车型量产的时间。定点项目正式量产後，客户会根据约定以采购订单或者需求预测等方式通知公司，公司确认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生产和交付。

公司的轴承保持架业务和汽车零部件业务在进入客户供应商体系前，均需要进行严格的认证，甚至包含客户的下游客户和终端客户参与认证，拓展了公司订单的获取渠道，同时轴承保持架部分产品应用汽车零部件领域，供应链延伸认证，公司相对获取更多的商机，有效拓展了客户资源。

4、研发模式

公司一直致力于根据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轴承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技术优势。

公司形成以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生产技术与产品开发模式。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或客户的需求及生产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和瓶颈，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和研发方案，组织人员进行策划和研发，并持续跟踪产品测试结果或批量生产时客户的反馈情况，及时对产品方案进行调整，以确保产品研发与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相匹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921,203,148.42	1,874,203,851.82	1,871,670,370.42	55.86	1,562,999,792.12	1,561,531,8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1,819,850.47	906,312,802.25	906,019,642.58	135.22	810,683,143.55	810,644,133.96
营业收入	1,136,424,735.64	1,097,282,606.48	1,097,282,606.48	3.57	914,352,627.57	914,352,62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52,288.10	126,603,216.23	126,349,051.73	4.62	115,483,632.73	115,444,6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532,816.05	114,706,766.87	114,452,602.37	-5.38	109,183,957.54	109,144,94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52,847.67	58,416,066.64	58,416,066.64	72.82	44,927,081.08	44,927,08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64	14.49	14.39	减少 3.85 个百分点	21.57	21.5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4	0.77	0.77	-3.90	0.78	0.7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4	0.77	0.77	-3.90	0.78	0.78

公司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0,011,545.72	333,895,200.74	304,070,819.01	258,447,17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11,517.74	55,474,058.62	34,641,101.31	7,825,61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38,007.54	38,973,008.42	32,424,094.31	7,397,70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3,305.21	79,831,981.36	11,988,064.79	1,819,496.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3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5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36.51	8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 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	15.06	33,000,0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郑广会		20,000,000	9.13	2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90,000	5.79	12,69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	3.38	7,4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60,587	1.99	4,360,587	无		其他
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0,000	1.69	3,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	1.69	3,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1.23	2,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0.52	1,14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9%财产份额；2、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3.5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3、郑广会、赵秀华夫妇合计持有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财产份额，赵秀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92,120.3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5.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181.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22%；实现营业收入 113,642.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7%；利润总额达到 15,364.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9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 13,245.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